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 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 并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 263 号本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,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,出席会议人 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王守聪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会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

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关于申请授权调整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

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《制定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暂行办法(试行)》的议案 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四、关于系统修订公司内控制度的议案

按照公司《章程》和《内部规章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相关制度需要提交有权 机构审议方可生效,修订时亦同。本次修订的内控制度,提交董事会审议的22 项,其中《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 等 4 项制度,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,国家相关法律法 规作出相应修订时,公司可以根据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进行调整修订。

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五、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提议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4:30 点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 263 号本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按照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。

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